证券代码:000090 证券简称:天健集团 公告编号:2026-53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的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天健集团”)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于2026年6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23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8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申请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控股股东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变更避免同业竞争相关承诺,根据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相关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事项。

关联董事缪静静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1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6年7月15日下午3:00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股东会通知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天健集团2025年度合规管理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000090 证券简称:天健集团 公告编号:2026-54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申请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天健集团”)收到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区建工集团”)发来的《特区建工集团关于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函》,特区建工集团拟对相关承诺进行变更。

公司于2026年6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申请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同意特区建工集团变更避免同业竞争相关承诺。关联董事缪静静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特区建工集团应就该议案回避表决。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原承诺情况

2019年12月,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所持天健集团、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安集团”)、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集团”)、?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等四家企业的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特区建工集团。其中,天健集团作为上市公司,在施工、管养等业务领域与特区建工集团所属建安集团、路桥集团、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特区建工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按上市公司监管规则要求,特区建工集团于2020年6月19日披露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在2023年7月16日前解决同业竞争问题。但由于当时不具备彻底解决同业竞争的条件,同业竞争事项至承诺到期时未予解决,因此于2023年变更承诺并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申请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及其他经济组织不利用本公司对天健集团的控股权进行损害天健集团及其中小股东、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活动。

2.本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避免发生与天健集团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促使本公司控制企业避免发生与天健集团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在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且上市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期间,对于特区建工集团现有的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特区建工集团将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适时启动以下方案中具有实际可操作性的一种或几种方案,同时承诺于2024年7月16日前形成具有可操作性的同业竞争解决方案,并在2026年7月16日前实施完毕相关方案,以解决现存的同业竞争问题:

(1)本公司与上市公司间签署资产托管协议,将与上市公司存在直接竞争关系的资产托管给上市公司,同时确定定价公允的托管费用,并采取有效措施在承诺期内解决同业竞争问题;(2)将与上市公司存在直接竞争关系的资产注入上市公司;(3)将与上市公司存在直接竞争关系的资产出让给非关联第三方;(4)其他能够有效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并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措施。

在解决现存同业竞争问题之前,在上市公司以及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经济组织(以下统称“附属公司”)从事业务的过程中,涉及争议解决等对业务存在重大影响的情形时,本公司作为控股股东应当保持中立地位,保证上市公司和各附属公司能够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参与市场竞争。

4.在作为天健集团的控股股东且天健集团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期间,若本公司因深圳市国企改革的需要,相关资源划转至本公司而导致与天健集团产生新的同业竞争,本公司将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自相关资源划转至本公司名下之日起12个月内,适时启动同业竞争解决方案中具有实际可操作性的方案,并在相关资源划转至本公司名下之日起3年内实施完毕该方案,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二、原承诺履行情况

特区建工集团自做出上述承诺以来,一直积极致力于履行承诺。2024年7月,特区建工集团出具了《关于控股股东涉及同业竞争事宜解决方案的函》,提出将与天健集团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公司委托天健集团管理,未来再根据实际情况开展下一阶段深化整合工作。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3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涉及同业竞争事宜解决方案的公告》。

2025年10月,特区建工集团与公司签订了《委托经营管理协议》,将与天健集团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公司的经营权委托天健集团管理,协议期限至2028年10月底。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5日披露的《关于与控股股东签订(委托经营管理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然而前述涉及同业竞争的企业目前盈利水平较低,部分企业存在亏损、诉讼、历史遗留问题等,因此暂时无法彻底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三、变更后的承诺

为保障相关承诺得到切实履行,保护上市公司以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特区建工集团拟变更原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拟变更后的承诺为: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及其他经济组织不利用本公司对天健集团的控股权进行损害天健集团及其中小股东、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活动。

2.本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避免发生与天健集团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促使本公司控制企业避免发生与天健集团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在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且上市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期间,对于特区建工集团现有的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特区建工集团将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适时启动以下方案中具有实际可操作性的一种或几种方案,并在2029年7月16日前实施完毕相关方案,以解决现存的同业竞争问题:

(1)本公司与上市公司间签署资产托管协议,将与上市公司存在直接竞争关系的资产托管给上市公司,同时确定定价公允的托管费用,并采取有效措施在承诺期内解决同业竞争问题;(2)将与上市公司存在直接竞争关系的资产注入上市公司;(3)将与上市公司存在直接竞争关系的资产出让给非关联第三方;(4)其他能够有效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并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措施。

在解决现存同业竞争问题之前,在上市公司以及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经济组织(以下统称“附属公司”)从事业务的过程中,涉及争议解决等对业务存在重大影响的情形时,本公司作为控股股东应当保持中立地位,保证上市公司和各附属公司能够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参与市场竞争。

4.在作为天健集团的控股股东且天健集团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期间,若本公司因深圳市国企改革的需要,相关资源划转至本公司而导致与天健集团产生新的同业竞争,本公司将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自相关资源划转至本公司名下之日起12个月内,适时启动同业竞争解决方案中具有实际可操作性的方案,并在相关资源划转至本公司名下之日起3年内实施完毕该方案,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四、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6月2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申请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申请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控股股东特区建工集团变更承诺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特别提示

公司将督促特区建工集团严格遵守承诺,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000090 证券简称:天健集团 公告编号:2026-55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7月15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7月1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7月15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7月10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7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详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路7019号天健商务大厦11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申请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本次股东会提案以普通决议审议通过,即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股东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需对本次股东会审议的提案进行回避表决。在本次股东会上对上述提案进行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上述提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除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2)本次股东会提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30日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和符合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进行登记。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2.个人股东登记:持股票账户卡(如有)、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代理人还应当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个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3.融资融券股东登记: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公司股东名册。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投资者如需参加本次股东会,需提供本人身份证,受托证券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及受托证券公司的有关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4.请参会股东以传真、电子邮件或现场方式进行登记:

(1)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

(2)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在现场会议召开前,须将上述有效证件提供给工作人员核对。

(3)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须在2026年7月14日下午5:30前传至公司邮箱。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俞小洛、洪劲

联系电话:0755-82555946

电子邮箱:info@tagen.cn

传真号码:0755-83990006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路7019号天健商务大厦17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518034

(二)登记时间:2026年7月13日—7月14日工作日

(三)现场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路7019号天健商务大厦17楼董事会办公室

(四)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入场登记

(五)参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090”,投票简称为“天健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7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7月15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7月15日召开的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申请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A股代码:601390 A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2026-034

H股代码:00390 H股简称:中国中铁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6月29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中铁广场A205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933
其中:A股股东人数	3,930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443,586,429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2,641,331,359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802,255,07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4.801746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1.531415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3.27033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陈文健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6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修龙因其他公务未出席;

2、公司董事会秘书马永红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总会计师孙瑞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中国中铁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553,605,151	99.306037	79,066,809	0.625462	8,659,399	0.068501
H股	781,944,562	97.468323	14,618,912	1.822227	5,691,596	0.709450
普通股合计:	13,335,549,713	99.196370	93,685,721	0.696880	14,350,995	0.106750

2.议案名称:关于《中国中铁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554,141,938	99.310283	78,945,809	0.624505	8,243,612	0.065212
H股	792,839,562	98.826370	3,723,912	0.464180	5,691,596	0.709450
普通股合计:	13,346,981,500	99.281405	82,669,721	0.614938	13,935,208	0.103657

3.议案名称:关于《中国中铁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555,021,963	99.317244	77,585,697	0.613747	8,723,699	0.069009
H股	791,005,250	98.597725	5,558,224	0.692825	5,691,596	0.709450
普通股合计:	13,346,027,213	99.274307	83,143,921	0.618465	14,415,295	0.107228

4.议案名称:关于《中国中铁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559,765,542	99.354769	76,862,616	0.608026	4,703,201	0.037205
H股	796,815,928	99.322018	897,000	0.111810	4,542,142	0.566172
普通股合计:	13,356,581,470	99.352814	77,759,616	0.578415	9,245,343	0.068771

5.议案名称:关于中国中铁2025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报酬、工作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527,201,327	99.097168	108,735,099	0.860155	5,394,933	0.042677
H股	691,250,009	86.163371	78,721,438	9.812519	32,283,623	4.024110
普通股合计:	13,218,451,336	98.325335	187,456,537	1.394393	37,678,556	0.280272

6.议案名称:关于为中国中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2026年度责任保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547,022,578	99.253965	87,640,232	0.693283	6,668,549	0.052752
H股	795,587,374	99.168881	976,100	0.121669	5,691,596	0.709450
普通股合计:	13,342,609,952	99.248887	88,616,332	0.659172	12,360,145	0.091941

7.议案名称:关于中国中铁2026年下半年至2027年上半年对外担保预算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66,930,452	97.829335	267,021,606	2.112291	7,379,301	0.058374
H股	138,951,505	17.320116	631,019,942	78.655774	32,283,623	4.024110
普通股合计:	12,505,881,957	93.024893	898,041,548	6.680075	39,662,924	0.295032

8.议案名称:关于聘用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502,773,593	98.903931	129,786,052	1.026680	8,771,714	0.069389
H股	483,392,225	60.254181	314,320,703	39.179647	4,542,142	0.566172
普通股合计:	12,986,165,818	96.597481	444,106,755	3.303484	13,313,856	0.099035

9.议案名称:关于聘用202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553,615,351	99.306117	78,649,239	0.622160	9,066,769	0.071723
H股	790,885,872	98.582845	6,736,208	0.839659	4,632,990	0.577496
普通股合计:	13,344,501,223	99.262956	85,385,447	0.635138	13,699,759	0.101906

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报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546,147,236	99.247040	88,469,522	0.699844	6,714,601	0.053116
H股	796,324,434	99.260754	1,387,494	0.172950	4,543,142	0.566296
普通股合计:	13,342,471,670	99.247859	89,857,016	0.668400	11,257,743	0.083741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1,458,725,890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742,605,892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358,433,760	81.462296	76,862,616	17.468794	4,703,201	1.06891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211,693,920	91.595652	17,001,848	7.356354	2,422,101	1.047994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46,739,840	70.250211	59,860,768	28.657736	2,281,100	1.092053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中国中铁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计划)的议案》	1,101,039,652	93.102872	76,862,616	6.499430	4,703,201	0.397698
5	《关于中国中铁2025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报酬、工作补贴)的议案》	1,068,475,437	90.349272	108,735,099	9.194538	5,394,933	0.456190
7	《关于中国中铁2026年下半年至2027年上半年对外担保预算的议案》	908,204,562	76.796919	267,021,606	22.579094	7,379,301	0.623987
8	《关于聘用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议案》	1,044,047,703	88.283686	129,786,052	10.974586	8,771,714	0.741728
9	《关于聘用202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094,889,461	92.582817	78,649,239	6.650506	9,066,769	0.766677
10	《关于修订(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报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1,087,421,346	91.951321	88,469,522	7.480899	6,714,601	0.56778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律师:冯晓奕、赵元瑗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上述两位律师对本次股东会进行了见证,并依法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与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会的审议事项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79 证券简称:重庆港 公告编号:临2026-023号

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9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重庆果园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海关监管区扩容改造项目投资立项的议案》。

同意重庆果园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海关监管区扩容改造项目投资立项,项目总投资估算1728.00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今日临2026-024号公告)。

由于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全体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提交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为公司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今日临2026-025号公告)。

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

在对本议案进行表决时,公司1名关联董事回避,7名非关联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企业2026年工资总额预算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所属企业2026年工资总额预算。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整合党委工作部与工会工作部设立党群工作部的议案》。

同意整合公司党委工作部与工会工作部设立党群工作部。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79 证券简称:重庆港 公告编号:临2026-024号

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意将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公司董事薪酬方案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全体董事,包括独立董事与非独立董事。

二、适用期限

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

三、薪酬方案

1. 独立董事津贴:独立董事领取固定独立董事津贴8万元/年(含税),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不享受公司其他报酬、社保待遇等。

2. 非独立董事薪酬: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依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其他职务领取岗位薪酬。

四、其他规定

1.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薪酬发放按照公司内部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2. 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 上述薪酬及津贴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4. 除后续公司根据经营发展、行业标准、监管要求等变化另行修订并履行审议程序外,本董事薪酬方案持续有效,公司后续年度董事薪酬标准及管理规则均按本方案执行。

5. 董事薪酬方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特此公告

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79 证券简称:重庆港 公告编号:临2026-025号

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现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任期激励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60%。

四、其他规定

1.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按照公司内部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2.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4.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特此公告

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28 证券简称:电投能源 公告编号:2026-048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6月29日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27号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胡春艳(经半数以上董事推荐)

6.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85人,代表股份2,126,533,79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002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1,970,582,23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7225%。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81人,代表股份155,951,55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804%。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83人,代表股份164,684,42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76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8,732,86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57%。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81人,代表股份155,951,55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804%。

7.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股东会,律师列席股东会。

8.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提案1.00 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规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126,102,8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97%;反对416,86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6%;弃权14,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64,253,45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83%;反对416,86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31%;弃权14,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6%。

提案2.00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125,984,21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42%;反对410,3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3%;弃权139,23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64,134,8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